

证券代码：688585

证券简称：上纬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1-042

## 上纬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 会议召开情况：

上纬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 2021 年 7 月 2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 2021 年 8 月 4 日以现场结合视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第二届监事会主席陈契伸先生主持，应参加表决监事 3 名，实际参加 3 名。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开及表决流程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和《上纬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，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议案：

### 二、 会议审议情况：

#### （一） 审议通过关于《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》的议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等内部规章的规定及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——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（2021 年修订）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20 年 12 月修订）》，公司编制了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；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，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上半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；报告编制过程中，未发现公司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；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

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，0 票回避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关于《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议案

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（证监会公告[2012]44 号）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20 年 12 月修订）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审议了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，0 票回避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纬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年8月6日